

檔 號：  
保存年限：

## 澎湖縣政府 函

地址：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承辦人：鄭立瑋  
電話：06-9274400 分機283  
傳真：06-9278141  
電子信箱：edu21@mail.phc.edu.tw

受文者：澎湖縣西嶼鄉內垵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009111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彈性處理本(110)年度志願服務獎勵相關申請文件中需志工本人親筆簽名或蓋章之規定，請轉知所轄各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0年6月18日府社福字第1100036925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10年6月16日衛部救字第1101362050號函辦理。
- 二、鑒於國內疫情嚴峻，為避免不必要之接觸，旨揭「志願服務獎勵事蹟表」申請人欄位原須志工親筆簽名或蓋章，如經申請單位徵得申請人本人同意後，可代為填寫，並於該事蹟表下方註記已獲申請人本人同意。

正本：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  
副本：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